

中共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陕铁院党〔2022〕93号

关于印发《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新闻宣传工作奖励办法》的通知

校属各部门：

《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新闻宣传工作奖励办法》经2022年11月30日校党委会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中共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2年12月29日



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新闻宣传工作奖励办法

为切实加强学校新闻宣传工作，壮大主流思想舆论，引导广大师生积极创作反映学校办学成就的新闻宣传作品，多渠道讲好学校故事，为学校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，不断提升学校的美誉度和影响力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一章 新闻宣传作品奖励

第一条 新闻宣传作品按照第一作者实行年度积分奖励，每积 1 分奖励 10 元。多名作者的，其他作者的积分奖励由第一作者自主分配。

第二条 新闻宣传作品被校园新闻网采用的，每件积 1 分；被学校官方微信公众号、微信视频号及抖音等采用的，每件积 2 分；被《陕铁职院》校报新闻版（一、二、三版）采用的，每件积 2 分；被《陕铁职院》校报副刊（四版）采用的，每件积 5 分；

第三条 新闻宣传作品被校外媒体采用的，根据校外媒体等级、阅读量计算积分，见附件 1。新闻宣传作品被附件 1 中之外的校外媒体采用，由党委宣传部参照附件 1 审核认定，报主管领导审定后计算积分。

第四条 同一新闻宣传作品在多个媒体上发布的，按最高积分计，不重复累计积分。

第五条 二级学院通讯员新闻宣传作品年积分达到 8 分，其他部门通讯员新闻宣传作品年积分达到 6 分，学校每年给予其 20 分的补贴。

第六条 《陕铁职院》校报每版编辑审核积 15 分，每期设计排版积 25 分。

第七条 党委宣传部在校园媒体上发布的新闻宣传作品不计积分，在校外媒体上发布的新闻宣传作品按照附件 1 标准的 30% 计算积分。

第八条 学校出资在校外媒体发布的新闻宣传作品不计积分。

第二章 新闻宣传作品获奖奖励

第九条 在中省市各级新闻媒体、协会、学会、研究会、政府部门等组织开展的新闻宣传、新媒体工作、校园文化成果评选中获奖的，按照发奖单位、获奖等级计算积分，见附件 2。

第十条 新闻宣传作品被附件 2 中之外的校外媒体、单位表彰，由党委宣传部参照附件 2 审核认定，报主管领导审定后计算积分。

第三章 新闻宣传作品及其获奖登记

第十一条 每年底，党委宣传部对新闻宣传作品及其获奖进行审核登记。

第十二条 校园媒体上新闻宣传作品登记：由党委宣传部负责实施。

第十三条 校外媒体上新闻宣传作品登记：申报人须根据作品类型，提供原件、截图、网址等支撑材料。在自媒体平台发布的新闻宣传作品，需提供阅读量或播放量凭证。

第十四条 校外媒体上新闻宣传作品获奖登记：申报人须提供获奖证书（文件）原件等支撑材料。

第四章 新闻宣传工作评比表彰

第十五条 新闻宣传工作先进部门评选：按照院部、职能部门两个类别分别统计全年内外宣积分，根据积分排名择优表彰。

第十六条 网站运营先进部门评选：由党委宣传部组织专家，根据其网站内容更新数量、页面美观性、使用功能等指标，对各部门网站运营情况进行考核评选。

第十七条 新媒体工作先进部门评选：根据各部门官方微信公众号、微信视频号、抖音的清博指数等数据，对各部门新媒体工作进行考核评选。

第十八条 优秀通讯员评选：根据通讯员全年内外宣积分择优表彰。网站运营先进部门的网站管理员即为网站运营先进个人。新媒体工作先进部门的新媒体平台管理员即为新媒体工作先进个人。网站运营先进个人、新媒体工作先进个人须参与本部门

相应新闻宣传平台管理工作半年以上。

第十九条 新媒体优秀作品评选：由各部门限额申报，党委宣传部组织专家，根据作品的价值导向和传播力、影响力，内容的原创性、丰富性、特色性、美观性等指标进行评选。

第五章 附 则

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党委宣传部负责解释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。原《中共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宣传工作奖励办法》（陕铁院党〔2018〕47 号）同时废止。

- 附件：1.被校外媒体采用的新闻宣传作品积分
2.新闻宣传作品获奖积分

附件 1

被校外媒体采用的新闻宣传作品积分

序号	媒体类别及等级		媒体	分值
	类别	等级		
1	报纸	国家级	人民日报、新华社	250
			光明日报、中国教育报、经济日报、中国日报、科技日报、中国纪检监察报、工人日报、中国青年报、中国体育报	150
		省级	陕西日报	100
			陕西工人报	60
		铁路行业	人民铁道报、中国中铁报、中国铁道建筑报	100
		市级	西安晚报、华商报、三秦都市报、渭南日报	40
2	电视台 电台	国家级	中央电视台	250
			中央人民广播电台、中国国际广播电台	150
		省级	陕西电视台	150
			陕西人民广播电台	80
		市级	渭南电视台	40
			渭南人民广播电台	20
3	主流 网站	国家级	中央人民政府网站、新华网、人民网、光明网	50
			中国网、中国新闻网、中国青年网、中青在线、中国教育新闻网、中国大学生在线、现代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网	15
		省级	陕西省人民政府网、陕西省教育厅网、陕西党建网、陕西省总工会网	10
			陕西大学生在线、西部网、陕工网、群众新闻网	6
		市级	渭南市人民政府网站、渭南新闻网	5
			华山网、渭南青年网	2
4	主流媒体 新媒体平 台	国家级	客户端：人民日报、央视频、中国教育报、中国青年报、中国教育发布、学习强国 微信公众号：人民日报、央视新闻、中国教育报、中国青年报、教育部“微言教育”、学习强国 微信视频号：人民日报、央视新闻、中国教育报、中国青年报、教育部“微言教育” 抖音：人民日报、央视新闻、中国教育报、中国青年报、教育部“教育小微” 微博：人民日报、央视新闻、中国教育报、中国	100

			青年报、教育部“微言教育”	
		省级	客户端：群众新闻、学习强国（陕西） 微信公众号：陕西日报、陕西广播电视台、教育部职成司“职教之音”、陕西省教育厅 抖音：陕西日报 微博：陕西省教育厅	50
		市级	客户端：学习强国（渭南） 微信公众号：渭南发布、渭南日报、渭南广播电视台 微信视频号：渭南日报、渭南广播电视台 抖音：渭南日报、渭南广播电视台	20
	自媒体平台（微信公众号）		阅读量每满 3000	5
5	自媒体平台（微信视频号、抖音）		播放量每满 5000	5
6	学会、协会、委员会	国家级	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、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职业技术教育分会、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等	3
		省（部）级	陕西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、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轨道交通专业委员会等	1

附件 2

新闻宣传作品获奖积分

序号	等级	类别	发奖单位	奖项	分值
1	国家级	集体	教育部办公厅	全国高校“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”示范项目	3000
				全国高校“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”特色展示项目	2500
		个人	中国高校校报协会	中国高校校报好新闻奖一等奖	300
				中国高校校报好新闻奖二等奖	200
				中国高校校报好新闻奖三等奖	100
2	省级	集体	陕西省委教育工委	陕西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一等奖	1500
				陕西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二等奖	800
				陕西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三等奖	300
		个人	陕西省新闻工作者协会	陕西新闻奖一等奖	300
				陕西新闻奖二等奖	200
				陕西新闻奖三等奖	100
			陕西高校校报研究会	陕西高校新闻奖特等奖	200
				陕西高校新闻奖一等奖	100
				陕西高校新闻奖二等奖	60
		陕西省委教育工委、陕西省教育厅	陕西省教育厅门户网站教育好新闻	100	
3	市级	个人	渭南市委网信办	渭南市优秀网络文化作品一等奖	50
				渭南市优秀网络文化作品二等奖	30
				渭南市优秀网络文化作品三等奖	20
4	校级	集体	学校党委	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一等奖	参照陕铁院党〔2018〕104号文件执行
				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二等奖	
				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三等奖	

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办公室

2022年12月29日印发